

关于我市生育联网结算定点医疗机构名单的公告

根据《关于贯彻实施〈广东省职工生育保险规定〉开展生育医疗费用直接结算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潮医保〔2022〕9号）、《转发关于贯彻实施〈广东省职工生育保险规定〉开展生育医疗费用直接结算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潮医保中心通〔2022〕14号）的文件要求，截至6月9日已有14家医疗机构完成系统接口改造、联调测试等工作具备生育联网结算定点医疗机构条件，参保人在此14家定点医疗机构生育分娩住院、产前检查、终止妊娠等可实现直接联网结算，现将相关名单公告如下：

序号	区域	医院名称
1	市直	潮州市中心医院
2	市直	潮州市人民医院
3	市直	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陆战队医院
4	市直	潮州市妇幼保健院
5	市直	潮州妇产医院
6	潮安区	潮州市潮安区人民医院
7	潮安区	潮州市潮安区庵埠华侨医院
8	潮安区	潮州市潮安区妇幼保健院
9	潮安区	潮州市潮安区江东卫生院
10	潮安区	潮安九洲医院
11	湘桥区	潮州市湘桥区人民医院
12	湘桥区	潮州市湘桥区妇幼保健院
13	饶平县	暨南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潮汕医院
14	饶平县	饶平县妇幼保健院

潮州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
2022年6月9日